

## 清明节本科教学调课通知

相关单位：

根据校长办公室《关于2023—2024学年寒假及202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安排的通知》（校办发〔2023〕2号），结合本科教学实际，现将本科教学调课通知如下：

**正常教学和重修教学：**按校办通知，4月4日（星期四）至4月6日（星期六）放假；4月5日（星期五）课程调整至4月7日（星期日）。

原4月7日（星期日）晚上的重修课程照常上课。

**辅修教学：**4月5日（星期五）晚上的课程调整至4月6日（星期六）；4月6日（星期六）白天的课程照常上课。

特此通知。

教务处

2024年3月25日